

江苏谷登堡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包装新材料及制品生产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江苏谷登堡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江苏谷登堡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三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 目 负 责 人：

填 表 人：

建设单位：江苏谷登堡包装 编制单位：江苏谷登堡包装科技
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18962967898 电话：18962967898

传真： 传真：

邮编：226341 邮编：226341

地址：江苏省南通市通州区十总 地址：江苏省南通市通州区十总
镇工业集中区 188 号 镇工业集中区 188 号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包装新材料及制品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江苏谷登堡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江苏省南通市通州区十总镇工业集中区 188 号				
主要产品名称	纸质印刷品	水印瓦楞纸板箱			
设计生产能力	2500t/a	57500 t/a			
实际生产能力	2500t/a	57500 t/a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4.7	开工建设时间	2024.7		
调试时间	2025.10~2026.3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6.2.2~2026.2.3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南通市通州区行政审批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南京源恒环境研究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5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212 万元	比例	4.24%
实际总概算	5000 万元	环保投资	230 万元	比例	4.6%
验收监测依据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修订, 2015年1月1日起实施);</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26日修正);</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年6月27日修正, 2018年1月1日起实施);</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21年12月24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 2022年6月5日起施行);</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修订);</p> <p>(6) 《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号);</p> <p>(7) 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 2020年12月13日);</p> <p>(8)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2号, 2017年7月16日);</p> <p>(9)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环境保护部国环环评[2017]4 号文);</p> <p>(10)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年5月16 日);</p> <p>(11)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 国家环</p>				

境保护总局；

(12)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397-2007)，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13) 《江苏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2024年11月28日修正，自2025年3月1日起施行；

(14) 《江苏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2018年3月28日修正；

(15) 《江苏省水污染防治条例》，2020年11月27日通过，自2021年5月1日起施行；

(16) 《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环保厅苏环控[97]122号文；

(17) 《江苏谷登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包装新材料及制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18) 《关于江苏谷登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包装新材料及制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通行审投环〔2024〕30号)，南通市通州区行政审批局。

(1) 废气

企业生产过程中有组织非甲烷总烃执行《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8-2022)表1标准，食堂油烟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小型规模标准，厂界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执行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3中标准。厂区内挥发性有机物(以NMHC计)无组织排放执行江苏省《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8-2022)表3中标准；具体见表1-1~表1-3。

表 1-1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排气筒高度 m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执行标准
				1h 浓度 (mg/m ³)	监控点	
非甲烷总烃	50	15	1.8	/	边界外浓度最高点	《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8-2022)
非甲烷总烃	/	/	/	4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表 1-2 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限值

污染物	特别排放限值 (mg/m ³)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执行标准
NMHC	6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特别排放限值标准
	2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表 1-3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限值 (单位: mg/m ³)				
规模		小型		
基准灶头数		≥1, <3		
对应灶头总功率		≥1.67, <5.00		
对应排气罩灶面总投影面积 (m ²)		≥1.1, <3.3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2.0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		60		
(2) 废水				
<p>本项目主要废水为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由化粪池/隔油池预处理后与循环冷却废水接管至总污水处理厂, 尾水排放骑叉河。接管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 其中NH₃-N、TP、TN接管标准参照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1中B等级标准; 其中显影液冲洗废水的回用标准执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艺用水水质》(GB/T 19923-2024) 中表1洗涤用水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1-4和表1-5。</p>				
表 1-4 污染物接管要求和排放标准 (单位: mg/L, pH 无量纲)				
接管口	污染物	单位	接管标准	
			标准限值	来源
废水排放口	pH	无量纲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
	COD	mg/L	500	
	石油类	mg/L	20	
	SS	mg/L	400	
	动植物油	mg/L	100	
	NH ₃ -N	mg/L	45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等级
	TP	mg/L	8	
	TN	mg/L	70	
雨水排口	COD	mg/L	20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标准
表 1-5 洗涤用水回用标准				
序号	污染物种类		标准	
1	pH		6.0-9.0	
2	COD (mg/L)		50	
3	BOD ₅ (mg/L)		10	
4	色度 (度)		20	
(3) 噪声				
<p>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3类标准, 具体见表1-6。</p>				
表 1-6 项目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单位: dB(A)				
适用区		类别	标准值	

		昼间	夜间
	南、西、北厂界	3类	65
	东厂界	4类	70
<p>(4) 固体废物</p> <p>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危险废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江苏省固体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工作意见》(苏环办〔2024〕16号)中相关规定要求;生活垃圾的储存与处置参照执行《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157号)。</p>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1、项目基本情况**

江苏谷登堡包装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苏谷登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2023-03 至 2026-01））位于江苏省南通市通州区十总镇工业集中区188号，项目利用土地43081平方米，新建厂房及配套设施等，建筑面积为62203.69平方米（以资规部门核定面积为准）。项目主要生产包装新材料及制品，主要购置设备有德国曼罗兰大门幅高速八色胶印设备等生产线、纸张裁切设备和无人智能仓储系统，设备投资估算为20000万元。生产工艺流程：设计图纸-制版-切纸-印刷-覆膜-烫金-上光-涂层-裱纸-模切-检验-入库。项目建成后，预计年产包装材料及制品6万吨，其中纸质印刷品2500吨，水印瓦楞纸板箱57500吨。2024年7月，委托南京源恒环境研究所有限公司编制了《江苏谷登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包装新材料及制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4年7月1日取得南通市通州区行政审批局批复（通行审投环（2024）30号）。项目于2024年7月开工建设，并于2025年10月竣工并投入调试。于2026年1月10日取得排污许可证，排污许可证编号：91320612MACC9W057J001P，有效期：2026年1月10日至2031年1月9日。目前企业厂区运行情况良好，具备了验收监测条件。

本次验收范围为：包装新材料及制品生产项目。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管理规定及竣工验收监测的有关要求，建设单位委托江苏高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2026年2月2日、3日对该工程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根据现场检查和监测结果，编写了《江苏谷登堡包装科技有限公司包装新材料及制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项目主体工程情况

验收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见表 2-1。

表 2-1 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

工程名称（车间、生产装置或生产线）	产品名称	变动前（万块/年）	变动后（万块/年）	备注
包装材料及制品生产线	纸质印刷品	2500t/a	2500t/a	与环评一致
	水印瓦楞纸板箱	57500 t/a	57500 t/a	

本项目职工 90 人，双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年运行时间为 300d，年工作 4800h。

3、公辅工程

本项目公辅工程见表 2-2。

表 2-2 项目公辅工程

类别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实际建设内容	变动情况
贮运工程	原料仓库	4515.84 m ²	4515.84 m ²	未变动
	成品仓库	2665.47m ²	2665.47m ²	未变动

公用工程	给水	1363t/a	1363t/a	未变动	
	排水	3580t/a	3580t/a	未变动	
	用电	55 万千瓦时/年	55 万千瓦时/年	未变动	
环保工程	废气	印刷清洗有机废气	二级活性炭吸附+DA001/15m 排气筒	二级活性炭吸附+DA001/29m 排气筒	排气筒高度增加
		裱纸胶黏有机废气	二级活性炭吸附+DA002/15m 排气筒	二级活性炭吸附+DA002/29m 排气筒	排气筒高度增加
		水印有机废气	二级活性炭吸附+DA003/15m 排气筒	二级活性炭吸附+DA003/18m 排气筒	排气筒高度增加
		危废库废气	二级活性炭吸附+无组织排放	二级活性炭吸附+DA003/18m 排气筒	接入 DA003 排气筒有组织排放
	废水	生活污水	1 座 20m ³ 化粪池与隔油池	1 座 20m ³ 化粪池与隔油池	未变动
		生产废水	厂内废水净化装置（混凝沉淀+初级净化过滤+PP 过滤+超滤），处理能力：6t/d	厂内废水净化装置（混凝沉淀+初级净化过滤+PP 过滤+超滤），处理能力：6t/d	未变动
	噪声	噪声治理	降噪量 30dB（A）	降噪量 30dB（A）	未变动
	固废收集	一般固废	一般固废仓库 30m ² ，位于 4#丙类车间一层东侧	一般固废仓库 30m ² ，位于 4#丙类车间南侧	位置发生变动
			危废仓库 30m ² ，位于 4#丙类车间一层东侧	危废仓库 15m ² ，位于 4#丙类车间南侧	位置发生变动，危废库面积变小，但能满足企业危废暂存的需要。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桶若干	生活垃圾桶若干	未变动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初期雨水池	事故应急池和初期雨水合并建设为 1 个池子，池容 650m ³	事故应急池和初期雨水合并建设为 1 个池子，池容 650m ³	未变动	
	事故应急池			未变动	

4、主要设备

表 2-3 主要设备表

序号	使用工序	设备名称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变动情况
纸质印刷品设备清单					
1	制版	制版机	1	1	未变动
2	切纸	切纸机	1	1	未变动
3		裁切线	1	1	未变动
4	印刷	印刷机	1	1	未变动
5		印刷机	1	1	未变动
6	覆膜	全自动覆膜机	1	1	未变动
7		覆膜机	1	1	未变动
8		深压纹液压机	1	1	未变动
9	烫金	烫金机	2	2	未变动
10		冷烫机	1	1	未变动
11	上光	上光机	1	1	未变动

12		裱纸机	2	2	未变动
13	裱纸、模切	自动模切机	3	3	未变动
14		手动模切机	4	4	未变动
15	纸盒成型	糊盒机	3	3	未变动
16	包装入库	打扣机	6	6	未变动
17		打钉机	5	5	未变动
18		捆扎机	2	2	未变动
19		捆绑机	2	2	未变动
20	废气处理	二级活性炭吸附设施	2	2	未变动
水印瓦楞纸板箱设备清单					
1	水印	印刷机	1	1	未变动
2	废气处理	二级活性炭吸附设施	1	1	未变动
其他辅助设备清单					
1	废气处理	二级活性炭吸附设施	1	0	原环评中危废库废气单独由一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设施处理,实际建设中接入DA003 废气处理装置
2	辅助	空压机	1	1	未变动
3		空压机	1	1	未变动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原辅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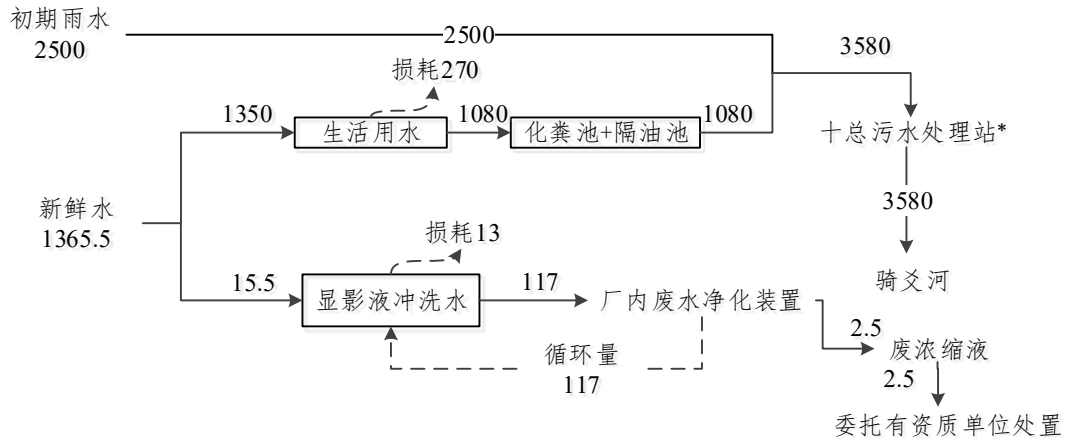
本项目生产原料及主要能源用量，详见表2-4。

表 2-4 主要原辅材料使用情况

序号	物质名称	规格、成分	环评设计 年耗量 (t/a)	实际年耗量 (t/a)	变动情况
纸质印刷品原辅材料清单					
1	纸张	/	2500	2500	未变动
2	铝板	/	30	30	未变动
3	胶印亮光油墨	颜料 10%-30%、合成树脂（水溶性酚醛树脂）10%-40%、干性油（1,3-双(二苯基膦)丙烷）20%-50%、高沸点石油系溶剂 10%-30%、助剂（异辛酸钴、异辛酸锰）10%以下	280	280	未变动
4	UV 光油	1,6-己二醇二丙烯酸酯 35%、三丙烯酸丙烷三甲醇酯 25%、稀释剂（1,4-丁二醇二缩水甘油醚）5%、引发剂（2-甲基-1-(4-甲硫基苯基)-2-吗啉基-1-丙酮）5%、丙烯酸树脂 30%	18	18	未变动
5	BOPP 膜（自带热熔胶）	聚丙烯、端异氰酸酯聚氨酯预聚体	30	30	未变动
6	铝箔纸	/	2	2	未变动
7	润版液	丙烷-1,2-二醇 1%-20%、甘油 5%-25%、水 30%-70%、5-氯-2-甲基异噻唑啉-3-酮与 2-甲基-2-异噻唑啉-3-酮 0.01%-0.02%	18	18	未变动
8	显影液	有害成分：泡花碱 35%-40%、氢氧化钠 9.5%-10%	3	3	未变动
9	洗车水	阴离子聚丙烯酰胺活性剂 15%-60%、羟基甲纤维素 15%-60%、丙三醇 15%-60%、蒸馏水 10%-15%	3	3	未变动
10	洗皮水	阴离子聚丙烯酰胺活性剂 15%-60%、丙三醇 15%-60%、蒸馏水 10%-15%	9	9	未变动
11	胶黏剂	乙烯-醋酸乙烯酯共聚物 30%-35%、丙烯酸酯共聚物 25%-35%、增粘剂 4%-10%、去离子水 10%-20%、三醋酸甘油酯 10%-15%、淀粉 5%-10%	15	15	未变动
水印瓦楞纸板箱原辅材料清单					
1	瓦楞纸板	/	57500	57500	未变动
2	水性油墨	颜料 15%-30%、水性丙烯酸树脂	220	220	未变动

2、水平衡

本项目水平衡见图2-1。



*：待规划骑四线、石江公路管网修建完成后，企业生活污水与化粪池与隔油池处理后与初期雨水一起接入市政管网，统一接管至南通市通州区渔湾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石港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尾水排放老遥望港。

图 2-1 水平衡图（单位：t/a）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本项目工艺流程图见图2-2至图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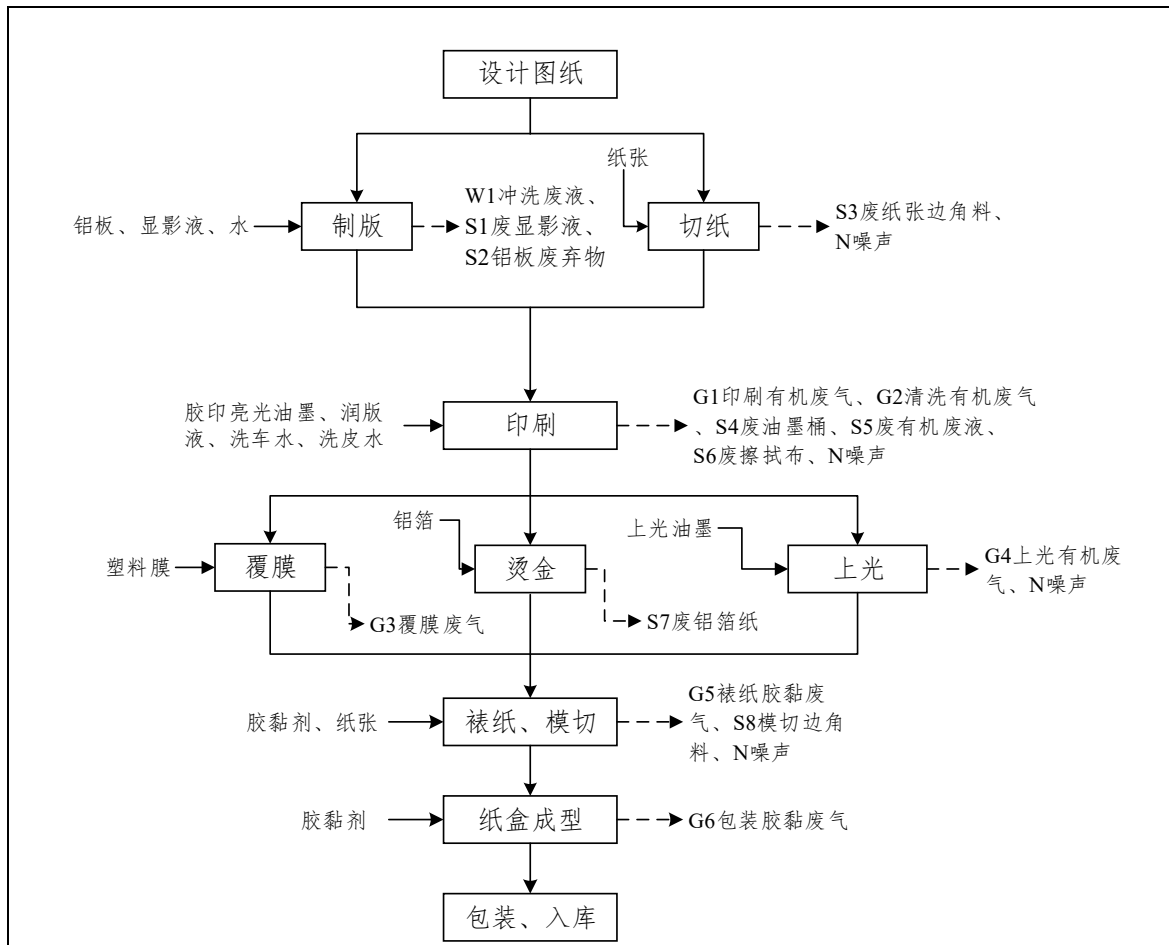


图2-2纸质印刷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简述及产污节点：

(1) 设计图纸：

根据客户要求，电脑设计图案。

(2) 制版：

通过 CTP 机将图文影像利用光感原理印制在铝板上，然后通过显影液溶解掉多余感光材料，显影液每月更换一次。最后用清水将显影后的铝板表面残留的显影液清洗干净，冲洗废液经厂内废水净化装置处理后回收利用。

此工序产生 W1 冲洗废液、S1 废显影液和 S2 铝板废弃物，废显影液桶交由原厂家回收。

(3) 切纸：

将外购的纸张用切纸机按照所需大小进行裁切。

此过程产生 S3 废纸张边角料和 N 噪声。

(4) 印刷：

在进行平版印刷时，为了能使油墨区分印版的图文部分还是非图文部分，向印刷机中添加润版液，从而保护印版的非图文部分不受油墨的浸湿。然后，由印刷部件的供墨装置向印版供墨，最后是将印版上的油墨转移到橡皮布上，再利用橡皮滚筒与压印滚筒之间的压力，

将橡皮布上的油墨转移到承印物上，完成一次印刷。

印刷工序中，滚筒还需定期采用洗车水和洗皮水进行清洗，即采用洗车水和洗皮水对使用后的滚筒和橡皮布进行擦拭，其中部分洗车水残留在抹布上，其余挥发进大气环境，该过程产生清洗废气和废有机废液。

此工序产生 G1 印刷有机废气、G2 清洗有机废气、S4 废油墨桶、S5 废有机废液、S6 废擦拭布和 N 噪声。废润版液桶、废洗车水桶、废洗皮水桶交由原厂家回收。

(5) 覆膜：

将塑料膜送入覆膜机内，通过覆膜机内配套电加热装置，将塑料膜自带热熔胶加热，加热温度为 120℃，通过压辊装置使塑料膜与纸张粘合。

此工序产生 G3 覆膜废气。

(6) 烫金：

烫金工序是借助一定的压力与温度，运用装在烫金机上的模板，使印刷品和铝箔纸在短时间内互相受压，将铝箔纸按模板转印到印刷品上。烫金所使用模板均委外加工。

烫金会有 S7 废铝箔纸产生。

(7) 上光：

在印刷品上涂覆 UV 光油，上光温度在 100℃左右。UV 油墨在紫外线照射下，利用不同波长和能量的紫外光使油墨连接料中的单体聚合成聚合物，使油墨成膜和干燥。

此过程产生 G4 上光有机废气及 N 噪声。废 UV 光油桶交由原厂家回收。

(8) 裱纸、模切：

对印刷产品进行裱纸与模切，裱纸过程将印刷纸张胶黏到瓦楞纸张上，模切能够确保包装盒的尺寸、形状、切割角度等要素在加工中得到保持。

此过程有 G5 裱纸胶黏有机废气、S8 模切边角料、N 噪声产生。废胶黏剂桶交由原厂家回收。

(9) 纸盒成型：

将印刷品送至糊盒机，利用糊盒机将水性封口胶涂覆在印刷品纸张边缘进行粘连，最终得到包装装潢印刷品。

此过程有 G6 包装胶黏有机废气。废胶黏剂桶交由原厂家回收。

(10) 包装入库：

对产品进行检验包装、入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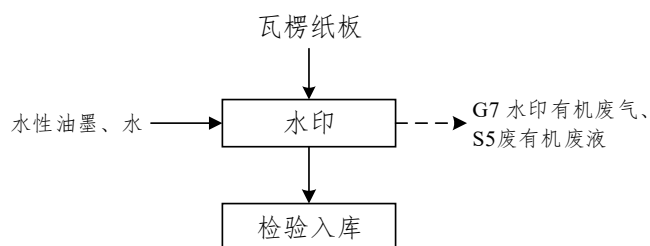


图 2-3 水印瓦楞纸板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简述及产污节点：

(1) 水印：

使用印刷机将水性油墨印刷在瓦楞纸板上，该工段会产生 G4 印刷有机废气。

印刷工序中，需用自来水定期清洗胶辊，该过程产生 S5 废有机废液。废水性油墨桶交由原厂家回收。

(2) 检验入库：

对产品进行检验、入库。

项目变动情况分析：

1、变动情况分析

本项目变动情况分析详见《江苏谷登堡包装科技有限公司包装新材料及制品生产项目一般变动环境影响分析报告》，分析可知本项目废气、废水、固体废物变动情况不属于重大变动，界定为一般变动，根据《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 号，2021 年 4 月 2 日），涉及一般变动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表项目，建设单位开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时，将一般变动分析作为验收报告的附件，本次验收项目《一般变动环境影响分析报告》见附件 1。

2、与《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实际建设与《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比对详见表 2-7。

表 2-7 与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相符性分析

序号	类别	文件规定	本项目实际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1	性质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本项目为 C2239 其他纸制品制造和 C2319 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项目，项目开发、使用功能与环评一致	否
2	规模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本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未增大	否
3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	本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	否

		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未增大,不涉及废水第一类污染物	
4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的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本项目位于环境质量达标区,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未增大,未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未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	否
5	地点	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项目选址未变,危废库及一般固废库环评中位于4#丙类车间一层东侧,实际建设于4#丙类车间南侧,防护距离范围发生变化,但防护距离内未增加敏感点。	否
6	生产工艺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本项目未新增产品品种,生产工艺、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未变化,未导致前述情形。	否
7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未变化	否
8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6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本项目废水污染防治措施未发生变化,上光废气、纸盒成型废气接入DA002排气筒排放,危废储存废气接入DA003排气筒排放,未导致第6条中所列情形之一,未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否
9	环境保护措施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本项目未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显影液冲洗废水收集处理后回用并定期清理作危废处置,生活污水收集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等级标准后与初期雨水一道送十总污水处理厂处理。	否
10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10%及以上的。	本项目未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	否
11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	否

		致不利影响加重的。	措施未发生变化。	
12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影响加重的。	危废库面积变小，但能满足企业危废暂存的需要。废显影液、废油墨桶、废有机废液、废擦拭布、废活性炭等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铝板废弃物、废纸张边角料、废铝箔纸、模切边角料等外售综合利用；各类固废合理处置，未导致不利影响加重。	否
13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企业新建一座事故应急池与初期雨水池，池容 650m ³ ，能够满足事故状态下废水的暂存需要，未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	否
<p>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建设项目的各项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范畴，因此，本项目变动性质界定为“不属于重大变动”。</p>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1、废水

企业生活污水与化粪池与隔油池处理后与初期雨水一起接入市政管网，送十总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放骑叉河。本项目实施“雨污分流”，污水接管口需根据江苏省环保厅《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进行规范化设置。

现场照片



根据《事故状态下水体污染的预防与控制技术要求》（Q/SY 08190-2019），事故应急池容量应根据发生事故的设备容量、事故时消防用水量及可能进入应急事故水池的降水量等因素综合确定。

参照《事故状态下水体污染的预防和控制技术要求》（Q/SY 08190-2019）中的相关规定，事故存储设施总有效容积计算公式如下：

$$V_{总}=(V_1+V_2-V_3)max+V_4+V_5$$

注：(V₁+V₂-V₃)max 是指对收集系统范围内不同罐组或装置分别计算 V₁+V₂-V₃，取其中最大值。

V₁—收集系统范围内发生事故的一个罐组或一套装置的物料量。储存相同物料的罐组按一个最大储罐计，装置物料量按存留最大物料量的一台反应器或中间储罐计；

V₂—发生事故的储罐或装置的消防水量，m³；

$$V_2=\Sigma Q_{消} t_{消}$$

Q_消—发生事故的储罐或装置的同时使用的消防设施给水流量，m³/h；

t_消—消防设施对应的设计消防历时，h；

V₃—发生事故时可以转输到其他储存或处理设施的物料量 m³；

V₄—发生事故时仍必须进入该收集系统的生产废水量。

V₅—发生事故时可能进入该收集系统的降雨量，m³。

$$V_5=10qF$$

q—降雨强度，mm；按平均日降雨量；

$$q=qa/n$$

qa——年平均降雨量，mm；

n——年平均降雨日数；

F——必须进入事故废水收集系统的雨水汇水面积， hm^2 。

本项目情况

$V_1=0.1m^3$ ，本项目最大液体物料储存容器为油墨桶，即 $V_1=0.1m^3$ ；

$V_2=504m^3$ ，根据《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GB50974-2014），建筑体积大于50000 m^3 ，建筑高度为27m的丙类厂房，室外消火栓设计流量40L/s、室内消火栓流量30L/s，同一时间内火灾起数以1起计，火灾延续时间按2h计，消防废水产生量为504 m^3 ；

$V_3=575m^3$ ，本项目设300 m^3 初期雨水池1座，事故状态下可转移废水300 m^3 ；厂房雨水管道长度约为1100m，截面积约为0.25 m^2 ，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消防废水可暂时收容在雨水管道中，事故状态下可容纳废水275 m^3 ，则 $V_3=575m^3$ ；

$V_4=0m^3$ ，本项目生产废水回收利用，不外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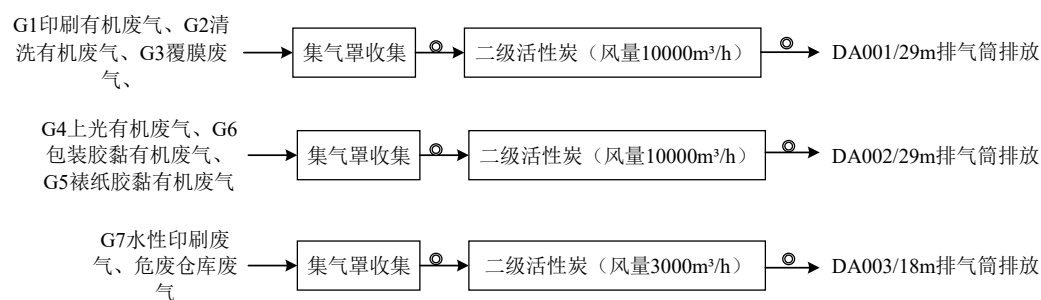
$V_5=391m^3$ ，南通市年平均降雨量为1089.7mm，本项目必须进入事故废水收集系统的雨水汇水面积为4.3081 hm^2 ，年降雨天数120天，则一次降雨污染水量 $V_5=391m^3$ 。

$$V_{总} = (V_1 + V_2 - V_3) \max + V_4 + V_5 \\ = 0.1 + 504 - 575 + 0 + 391 = 320.1m^3$$

因此，本项目事故应急池的容积应不小于320.1 m^3 ，企业实际设置将事故应急池和初期雨水合并建设为1个池子，池容650 m^3 。企业应在通往事故池的管道上设置阀门，在雨水外排口之前设置阀门，并加强管理，确保事故废水和初期雨水不排入外环境。

2、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印刷有机废气、清洗有机废气、覆膜有机废气、上光有机废气、包装胶黏有机废气、裱纸胶黏有机废气、水性印刷废气、危废库废气等。废气产生及处理情况见图3-1。



注：⊙为监测点位

图 3-1 废气处理流程图

现场照片



DA001/29m 排气筒标志牌

DA001 废气处理装置及排气筒



DA002/29m 排气筒标志牌



DA002 废气处理装置及排气筒



DA003/18m 排气筒标志牌



DA003 废气处理装置及排气筒

3、噪声

企业主要噪声设备均安置于生产车间内，本项目噪声设备为印刷机、覆膜机、空压机等。噪声源强一般在 75-95dB (A) 左右。通过合理布置设备的位置，采用低噪声设备、建筑隔声、

关键部位加胶垫以减小振动并设吸声板或隔音板以减少噪音。

本项目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如图 3-3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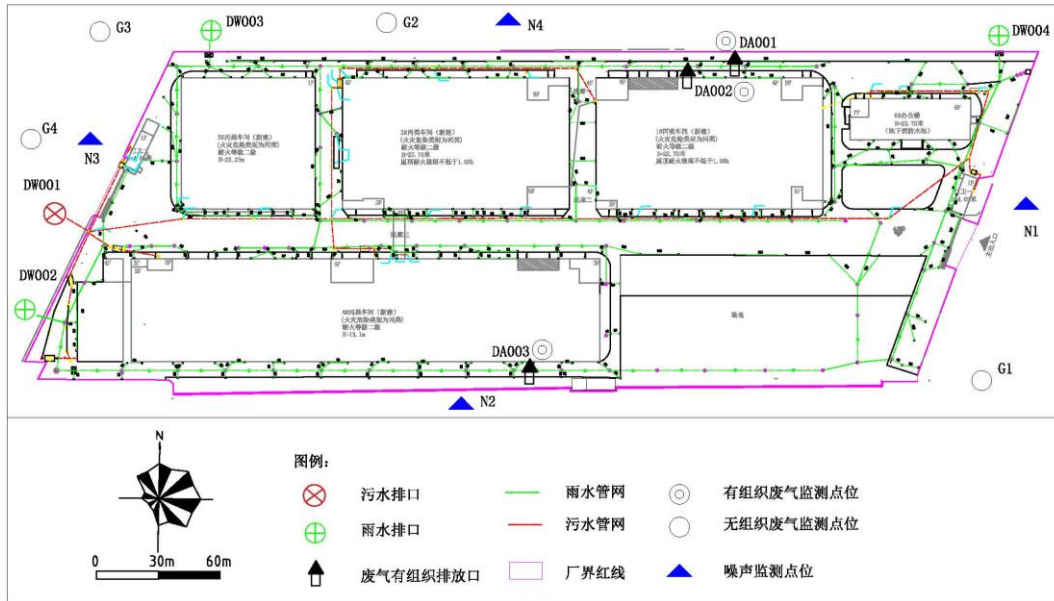


图 3-2 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图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生产固废和职工生活垃圾。生产固废包括铝板废弃物、废纸张边角料、废铝箔纸、模切边角料、废显影液、废油墨桶、废有机废液、废擦拭布、废活性炭。

根据《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将排污单位活性炭使用更换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21〕218号），计算本项目活性炭更换频次：

$$T = m \times s \div (C \times 10^{-6} \times Q \times t)$$

式中：

T—更换周期，天；

m—活性炭的用量；

S—动态吸附量，%；（一般取值 10%）

C—活性炭削减的 VOCs 浓度，mg/m³；

Q—风量，单位 m³/h；

t—运行时间，单位 h/d。

根据企业废气处理设计方案和本次验收检测数据，DA001、DA002、DA003 三根排气筒配套的活性炭吸附装置参数见下表。

表 3-1 活性炭更换周期计算表

排气筒编号	活性炭装填量 (kg)	动态吸附量 (%)	活性炭削减的 VOCs 浓度 (mg/m ³)	风量 (m ³ /h)	运行时间 (h/d)	更换周期 (d)
DA001	330	10	1.71	9458	16	127

DA002	330	10	1.58	10818	16	120
DA003	154	10	3.51	2839	16	96

根据关于印发《南通市废气活性炭吸附设施专项整治实施方案》的通知中相关要求:活性炭更换周期不得超过 3 个月。考虑到实际活性炭会吸附饱和、吸附效率降低、实际工作时长等因素,建议 DA001、DA002、DA003 配套的活性炭装置活性炭箱 90 天更换一次。

表 3-2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废物代码	估算产生量(t/a)	实际产生量(t/a)	采取的处理方式
1	铝板废弃物	制版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231-001-S15	3	3	外售综合利用
2	废纸张边角料	切纸		900-099-S15	10	10	
3	废铝箔纸	烫金		900-099-S15	0.5	0.5	
4	模切边角料	模切		900-099-S15	20	20	
5	废显影液	制版	危险废物	231-002-16	3	3	委托宜兴市凌霞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处置
6	废油墨桶	印刷		900-041-49	2.5	2.5	
7	废有机废液	印刷		264-013-12	2.5	2.5	
8	废擦拭布	印刷		900-041-49	0.05	0.05	
9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900-039-49	3.256	3.256	
10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活动	生活垃圾	900-002-S61	27	27	环卫清运

现场照片





一般固废库标志牌

一般固废库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一、环评报告表结论与建议**

本项目为（C2239）其他纸制品制造和（C2319）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项目，选址于江苏省南通市通州区十总镇工业集中区 188 号，选址符合用地规划要求；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在采取有效的治理措施之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不会改变当地环境质量现状；同时本项目对周边环境产生的影响较小，环境风险可防控。因此，从环保的角度出发，该项目在坚持“三同时”原则并按照本报告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治理后是可行的。

二、项目批复落实情况分析

项目批复落实情况详见表 4-1。

表 4-1 项目批复落实情况一览表

序号	审批意见内容	落实情况
1	实行清污分流、雨污分流，显影液冲洗废水收集处理后回用并定期清理作危废处置。生活污水收集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等级标准后与初期雨水一道送十总污水处理厂处理。	已实行清污分流、雨污分流，显影液冲洗废水收集处理后回用并定期清理作危废处置。生活污水收集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等级标准后与初期雨水一道送十总污水处理厂处理。
2	采取合理的废气治理措施，印刷、清洗、覆膜、上光、裱纸、纸盒成型、水印等工序产生的废气收集经配套的处理装置处理，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8-2022)表 1 标准，厂界挥发性有机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标准。厂区内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执行《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8-2022)表 3 标准；食堂必须配备高效油烟净化装置，油烟废气执行《餐饮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已采取合理的废气治理措施，印刷、清洗、覆膜、上光、裱纸、纸盒成型、水印等工序产生的废气收集经配套的处理装置处理，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8-2022)表 1 标准，厂界挥发性有机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标准。厂区内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执行《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8-2022)表 3 标准；食堂必须配备高效油烟净化装置，油烟废气执行《餐饮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3	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有效的隔声降噪措施，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已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有效的隔声降噪措施，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4	按“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原则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固体废物在厂内的堆放、贮存、转移应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等相关管理要求，防止产生二次污染。	已按“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原则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固体废物在厂内的堆放、贮存、转移应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等相关管理要求，防止产生二次污染。
5	根据《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 号)和《江苏省	已根据《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 号)和《江苏

	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暂行办法》(苏环规[2011]1号)要求规范设置各类排污口及其标志。	省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暂行办法》(苏环规[2011]1号)要求规范设置各类排污口及其标志。
--	---	--

从上表可以看出，江苏谷登堡包装科技有限公司包装新材料及制品生产项目各项环评批复要求已基本落实，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监测分析方法、监测仪器

废气、废水、噪声监测方法、监测仪器见表 5-1。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监测仪器情况

检测类别	分析项目	检测依据	方法检出限	主要检测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HJ 1147-2020	/	便携式 pH 计 /ORP 计 /YHBJ-262	742800N0022060034
				便携式 pH 计 /PHB-4	600904N0019060190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 828-2017	4mg/L	化学需氧量智能回流消解仪/LH-12F	21B12F8036
					21B12F8035
				标准 COD 消解装置 /KHCOD-12Z	YH2023-06845
					YH2023-06810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1901-1989	4mg/L	电热鼓风干燥箱 /DHG-9140A	AA200829301
				万分之一天平 /ME204E/02	B924819181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0.025mg/L	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悦	29-1610-01-0091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0.5mg/L	恒温恒湿培养箱 /HWS-450F	BL20210824012
				台式溶解氧测定仪 /inoLab Oxi 7310	21291286
	色度	《水质 色度的测定 稀释倍数法》HJ 1182-2021	2 倍	pH 计/PHSJ-5	601109N0019040008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GB 11893-1989	0.01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T6 新世纪	31-1650-01-0715
				手提式高压蒸汽灭菌器 /DSX-24L-I	27G220176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	0.05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T6 新世纪	31-1650-01-0715	

		分光光度法》HJ 636-2012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HJ 637-2018	0.06mg/L	红外测油仪 /JLBG-121u	2032121u445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HJ 637-2018	0.06mg/L	红外测油仪 /JLBG-121u	2032121u445	
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 38-2017	0.07mg/m ³	阻容法烟气含湿量多功能检测器/崂应 1062E 型	3U06034720	
					3U06034520	
				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KB-6D 型	24101696	
					24101697	
					非甲烷总烃测定仪/福立 GC9790II	9790028039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0.07mg/m ³	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RH2082i		25120313
						25120312
						25120310
						25120305
						25120309
						25120308
						25120307
					非甲烷总烃测定仪/福立 GC9790II	9790028039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	手持式风速风向仪 /FYF-1	E02108E140
多功能声级计/AWA5688					00319223	
声校准器 /AWA6021A					1024420	

2、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1) 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对分析的交叉干扰。
- (2) 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即 30%~70%之间）。
- (3) 气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的要求进行，详见监测报告。

废气质控数据分析见表 5-2。

表 5-2 废气监测质量控制记录单

类别	项目	样品数 (个)	平行样						加标回收			全程序空白		质控样品	
			现场平行			实验室平行			检查数	检查率	合格率	检查数	合格数	检查数	合格数
			检查数	检查率	合格率	检查数	检查率	合格率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108	12	11.10%	100%	12	11.10%	100%	/	/	/	4	4	4	4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30	4	13.30%	100%	4	13.30%	100%	/	/	/	4	4	4	4

3、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为保证厂界噪声监测过程的质量，噪声监测布点、测量方法及频次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执行。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均为 93.9dB（A），相差不大于 0.5dB。

表 5-3 噪声监测质量控制记录单

日期	仪器名称	测试前校准值 (db)	测试后校准值 (db)	标准声源值 (db)	允差	检测结果
2026.2.2	声级计	93.8	93.8	94	±0.5	合格
2026.2.3	声级计	93.8	93.8	94	±0.5	合格

4、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为保证废水监测的质量，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和《江苏省日常环境监测质量控制样采集、分析控制要求》（苏环监测[2006]60 号）的要求执行。

废水质控数据分析见表 5-3。

表 5-3 废水监测质量控制记录单

类别	项目	样品数 (个)	平行样						加标回收			全程序空白		质控样品	
			现场平行			实验室平行			检查数	检查率	合格率	检查数	合格数	检查数	合格数
			检查数	检查率	合格率	检查数	检查率	合格率							
废水	pH 值	16	4	25.00%	100%	/	/	/	/	/	/	/	/	4	4
	化学需氧量	16	4	25.00%	100%	4	25.00%	100%	/	/	/	4	4	8	8
	悬浮物	8	/	/	/	/	/	/	/	/	/	/	/	/	/

动植物油类	8	/	/	/	/	/	/	/	/	/	2	2	1	1
氨氮	8	2	25.00%	100%	2	25.00%	100%	2	25.00%	100%	2	2	/	/
总磷	8	2	25.00%	100%	2	25.00%	100%	2	25.00%	100%	2	2	/	/
总氮	8	2	25.00%	100%	2	25.00%	100%	2	25.00%	100%	2	2	/	/
五日生化需氧量	8	2	25.00%	100%	2	25.00%	100%	/	/	/	2	2	2	2
色度	8	2	25.00%	100%	/	/	/	/	/	/	/	/	/	/

5、检测单位资质及人员能力

本项目由江苏高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负责检测，CMA 资质证书编号分别为：221012050262 和，所涉及人员均持证上岗。严格执行监测规范，及时准确做好各类记录。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表 6-1 废气、废水、噪声监测方案				
样品性质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废气	DA001、DA002、DA003 进口	非甲烷总烃	连续 2 天，每天 1 次	
	DA001、DA002、DA003 进口	非甲烷总烃	连续 2 天，每天 3 次	
	厂界	G1 上风向	非甲烷总烃	连续 2 天，每天 3 次
		G2 下风向		
		G3 下风向		
G4 下风向				
	厂区 G5	非甲烷总烃	连续 2 天，每天 3 次	
废水	污水排口	pH 值、COD、NH ₃ -N、TN、SS、TP、动植物油、石油类	连续 2 天，每天 4 次	
	显影液冲洗废水	pH 值、COD、BOD ₅ 、色度	连续 2 天，每天 4 次	
噪声	N1 南厂界	等效声级 Leq (A)	连续 2 天，昼夜各 1 次	
	N2 西厂界			
	N3 北厂界			
	N4 东厂界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检测期间生产负荷情况见表 7-1。

表 7-1 检测期间工况

检测日期	原料/产品	环评设计能力/d	调试量/d	生产负荷 (%)
2026 年 2 月 2 日	纸质印刷品	8.3t	7.5t	90.36
	水印瓦楞纸板箱	191.7t	180t	93.89
2026 年 2 月 3 日	纸质印刷品	8.3t	7.7t	92.77
	水印瓦楞纸板箱	191.7t	175t	91.29

验收监测结果:

江苏高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2 日、2 月 3 日对江苏谷登堡包装科技有限公司废气、废水、噪声进行了监测。

一、废气

1、检测数据

表 7-2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排气筒 编号	监测时间	监测 因子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标准值	达 标 判 定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DA001 进口	2026.2.2	非甲 烷总 烃	烟气量 (Nm ³ /h)	10184	10029	10147	10120	/	/
			平均浓度 (mg/m ³)	4.50	4.27	4.24	4.34	/	/
			平均速率 (kg/h)	0.0458	0.0428	0.0430	0.0439	/	/
	2026.2.3	非甲 烷总 烃	烟气量 (Nm ³ /h)	9607	9422	9316	9448	/	/
			平均浓度 (mg/m ³)	3.71	3.92	3.99	3.87	/	/
			平均速率 (kg/h)	0.0356	0.0369	0.0372	0.0366	/	/
DA001 出口	2026.2.2	非甲 烷总 烃	烟气量 (Nm ³ /h)	9192	9092	8783	9022	/	/
			平均浓度 (mg/m ³)	2.71	3.00	2.91	2.87	50	达 标
			平均速率 (kg/h)	0.0249	0.0273	0.0256	0.0259	1.8	达 标
	2026.2.3	非甲 烷总 烃	烟气量 (Nm ³ /h)	8930	9232	9561	9241	/	/
			平均浓度 (mg/m ³)	2.02	1.81	1.96	1.93	50	达 标
			平均速率 (kg/h)	0.0180	0.0167	0.0187	0.0178	1.8	达 标
DA002 进口	2026.2.2	非甲 烷总 烃	烟气量 (Nm ³ /h)	10590	10026	10537	10384	/	/

		烃	平均浓度 (mg/m ³)	3.18	3.58	3.81	3.52	/	/	
			平均速率 (kg/h)	0.0337	0.0359	0.0404	0.0367	/	/	
	2026.2.3	非甲烷总烃	烟气量 (Nm ³ /h)	11313	11439	11384	11379	/	/	
			平均浓度 (mg/m ³)	2.7	3.31	3.32	3.11	/	/	
			平均速率 (kg/h)	0.0305	0.0379	0.0378	0.0354	/	/	
	DA002 出口	2026.2.2	非甲烷总烃	烟气量 (Nm ³ /h)	11177	10029	10675	10627	/	/
平均浓度 (mg/m ³)				1.61	1.77	1.89	1.76	50	达标	
平均速率 (kg/h)				0.0180	0.0178	0.0202	0.0187	1.8	达标	
2026.2.3		非甲烷总烃	烟气量 (Nm ³ /h)	11106	10559	10986	10884	/	/	
			平均浓度 (mg/m ³)	1.58	1.86	1.71	1.72	50	达标	
			平均速率 (kg/h)	0.0175	0.0196	0.0188	0.0186	1.8	达标	
DA003 进口		2026.2.2	非甲烷总烃	烟气量 (Nm ³ /h)	2708	2678	2740	2709	/	/
				平均浓度 (mg/m ³)	5.00	4.95	4.93	4.96	/	/
				平均速率 (kg/h)	0.0135	0.0133	0.0135	0.0134	/	/
	2026.2.3	非甲烷总烃	烟气量 (Nm ³ /h)	2837	3039	3034	2970	/	/	
			平均浓度 (mg/m ³)	5.36	5.89	5.65	5.63	/	/	
			平均速率 (kg/h)	0.0152	0.0179	0.0171	0.0167	/	/	
DA003 出口	2026.2.2	非甲烷总烃	烟气量 (Nm ³ /h)	2767	2763	2773	2768	/	/	
			平均浓度 (mg/m ³)	1.29	1.36	1.38	1.34	50	达标	
			平均速率 (kg/h)	3.57×10 ⁻³	3.76×10 ⁻³	3.83×10 ⁻³	3.72×10 ⁻³	1.8	达标	
	2026.2.3	非甲烷总烃	烟气量 (Nm ³ /h)	2985	2804	2937	2909	/	/	
			平均浓度 (mg/m ³)	2.31	2.15	2.23	2.23	50	达标	
			平均速率 (kg/h)	6.90×10 ⁻³	6.03×10 ⁻³	6.55×10 ⁻³	6.49×10 ⁻³	1.8	达标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见表 7-4:

表 7-4 气象参数

采样日期	大气压 (kPa)	环境温度	天气	风速 (m/S)	风向
------	-----------	------	----	----------	----

		(°C)			
2026.2.2	103.2-103.3	8.7-9.7	晴	1.4-1.5	西北
2026.2.3	103.1-103.2	8.1-9.3	晴	1.5	西北
表 7-5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非甲烷总烃 (mg/m ³)		
2026.2.2	上风向 G1	第一次	0.67		
	下风向 G2		0.72		
	下风向 G3		0.80		
	下风向 G4		0.85		
	上风向 G1	第二次	0.67		
	下风向 G2		0.72		
	下风向 G3		0.76		
	下风向 G4		0.86		
	上风向 G1	第三次	0.66		
	下风向 G2		0.73		
	下风向 G3		0.77		
	下风向 G4		0.88		
2026.2.3	上风向 G1	第一次	0.55		
	下风向 G2		0.59		
	下风向 G3		0.62		
	下风向 G4		0.64		
	上风向 G1	第二次	0.49		
	下风向 G2		0.59		
	下风向 G3		0.62		
	下风向 G4		0.66		
	上风向 G1	第三次	0.57		
	下风向 G2		0.61		
	下风向 G3		0.63		
	下风向 G4		0.67		
标准限值			4		
达标判定			达标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NMHC 一次最大值 (mg/m ³)		
2026.2.2	厂区	第一次	0.94		
		第二次	0.90		
		第三次	0.90		
2026.2.3	厂区	第一次	0.72		
		第二次	0.72		
		第三次	0.63		
最大值	0.94				

标准限值	20
达标判定	达标

2、检测结果分析

从2026年2月2日-2月3日的监测数据表明，监测期间本项目经DA001、DA002、DA003排气筒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满足《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8-2022），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3标准，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A.1特别排放限值标准。

二、废水

1、检测数据

因无雨水监测条件，雨水排口未进行监测。

表 7-6 废水检测结果（单位：mg/L，pH无量纲）

采样日期	检测点	检测项目	样品状态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判定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平均值		
2026.2.2	污水排口	pH值	棕黄、微臭、浑浊	6.9	7.0	7.0	7.0	6.9-7.0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157	148	156	156	154	500	达标
		悬浮物		64	68	60	68	65	400	达标
		动植物油类		0.28	0.25	0.30	0.30	0.28	100	达标
		石油类		0.16	0.18	0.18	0.26	0.2	20	达标
		氨氮		24.6	24.7	24.9	25.1	24.8	45	达标
		总磷		2.01	2.11	2.05	2.06	2.06	8	达标
2026.2.3	污水排口	总氮	棕黄、臭、浑浊	32.5	32.9	31.0	31.5	32	70	达标
		pH值		7.5	7.6	7.6	7.6	7.5-7.6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160	160	155	158	158	500	达标
		悬浮物		75	67	69	76	72	400	达标
		动植物油类		0.33	0.27	0.31	0.27	0.3	100	达标
		石油类		0.21	0.22	0.25	0.17	0.21	20	达标
		氨氮		24.8	25.2	25.3	25.2	25.1	45	达标
2026.2.2	显影液冲洗废水	总磷	淡蓝、微臭、微浊	1.99	2.12	2.06	2.03	2.05	8	达标
		总氮		31.6	32.2	32.5	32.5	32.2	70	达标
		pH值		7.5	7.5	7.5	7.5	7.5	6-9	达标
2026.2.2	显影液冲洗废水	化学需氧量	淡蓝、微臭、微浊	47	42	46	45	45	5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		7.2	6.7	7.0	6.9	7	10	达标

		量								
		色度		20	20	20	20	20	20	达标
2026.2.3	显影液 冲洗废 水	pH 值	淡蓝、无 味、微浊	6.9	6.9	6.9	6.9	6.9	6-9	达标
		化学需 氧量		42	45	45	41	43	50	达标
		五日生 化需氧 量		6.3	6.7	7.1	6.0	6.5	10	达标
		色度		20	20	20	20	20	20	达标

2、检测结果分析

从 2026 年 2 月 2 日、2 月 3 日的检测数据表明，检测期间，项目生活污水由化粪池/隔油池预处理后与初期雨水接管排放后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等级标准后，接管排入十总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骑叉河。显影液冲洗废水的回用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艺用水水质》（GB/T 19923-2024）中表 1 洗涤用水标准。

三、噪声

1、检测数据

表 7-7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检测点位置	监测值 dB(A)		标准值 dB(A)		达标判定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2026.2.2	N1	厂界东侧外 1 米	57	52	70	55	达标
	N2	厂界南侧外 1 米	56	48	65	55	达标
	N3	厂界西侧外 1 米	60	45	65	55	达标
	N4	厂界北侧外 1 米	56	47	65	55	达标
2026.2.3	N1	厂界东侧外 1 米	57	45	70	55	达标
	N2	厂界南侧外 1 米	56	50	65	55	达标
	N3	厂界西侧外 1 米	59	44	65	55	达标
	N4	厂界北侧外 1 米	62	48	65	55	达标
噪声测点示意图			噪声检测点位详见附图				

2、检测结果分析

从 2026 年 2 月 2 日、2 月 3 日的检测数据表明，检测期间，该项目厂界监测点均达到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和 4 类（东厂界）标准。

三、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表 7-8 废气污染物排放量核算

污染物	污染源	进口		出口		年运行时间 (h)	核算产生量 (t/a)	核算排放量 (t/a)	处理效率 %
		排放浓度均值 (mg/m ³)	平均风量 (Nm ³ /h)	排放浓度均值 (mg/m ³)	平均风量 (Nm ³ /h)				
非	DA00	4.11	9784	2.4	9132	4800	0.193	0.1052	45.4

甲烷总烃	1								9
非甲烷总烃	DA002	3.32	10882	1.74	10756	4800	0.1734	0.0898	48.21
非甲烷总烃	DA003	5.3	2840	1.79	2839	4800	0.0722	0.0244	66.2

表 7-9 废水污染物排放量核算

污染物	日均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m ³ /a)	核算排放量 (t/a)
化学需氧量	156	3580	0.5585
悬浮物	69	3580	0.247
动植物油类	0.29	1080	0.0003
石油类	0.21	3580	0.0008
氨氮	25	1080	0.027
总磷	2.06	1080	0.0022
总氮	32.1	1080	0.0347

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见表 7-10。

表 7-10 总量核算表

序号	总量控制指标	批复总量要求 (t/a)	核算年排放量(t/a)	是否超过批复总量	
1	废水	废水量	3580	/	
2		COD	0.628	否	
3		SS	0.6944	否	
4		氨氮	0.0324	否	
5		TP	0.0032	否	
6		总氮	0.0378	否	
7		石油类	0.025	否	
8		动植物油	0.0162	否	
9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0.4508	0.2194	否

通过上表可知：本项目各类污染物排放总量未超过核定总量。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对江苏谷登堡包装科技有限公司包装新材料及制品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 检测结果表明:

1、生产工况

验收期间, 项目生产负荷均大于 90%。符合环保竣工验收监测对生产工况“必须达到设计生产能力负荷 75%以上”的要求。

2、废气

从 2026 年 2 月 2 日、2 月 3 日的监测数据表明, 监测期间本项目经 DA001、DA002、DA003 排气筒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满足《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8-2022), 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标准, 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特别排放限值标准。

3、噪声

从 2026 年 2 月 2 日、2 月 3 日的检测数据表明, 检测期间, 该项目厂界监测点均达到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和 4 类(东厂界)标准。

4、废水

从 2026 年 2 月 2 日、2 月 3 日的检测数据表明, 检测期间, 项目生活污水由化粪池/隔油池预处理后与初期雨水接管排放后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等级标准后, 接管排入十总污水处理厂, 尾水排放骑叉河。显影液冲洗废水的回用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艺用水水质》(GB/T 19923-2024)中表 1 洗涤用水标准。

5、固废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生产固废和职工生活垃圾。废显影液、废油墨桶、废有机废液、废擦拭布、废活性炭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铝板废弃物、废纸张边角料、废铝箔纸、模切边角料外售综合利用, 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固废均合理处置。

6、总量控制

本项目各类污染物排放总量未超过核定总量。

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三同时”制度, 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中提出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验收结果表明: 废气、废水中各项监测因子浓度均达标, 各厂界噪声监测点位昼、夜间噪声等效声级均达标, 固体废物均安全处置, 无违规排放。总量指标未超标。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综上所述, 该项目具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江苏谷登堡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包装新材料及制品生产项目				项目代码	2401-320612-89-01-159839			建设地点	江苏省南通市通州区十总镇工业集中区 188 号			
	行业类别 (分类管理名录)	C2239 其他纸制品制造 C2319 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				建设性质	新建			项目厂区中心经 度/纬度	121°7'20.411"E, 32°12'9.416"N			
	设计生产能力	纸质印刷品 2500t/a, 水印瓦楞纸板箱 57500 t/a				实际生产能力	纸质印刷品 2500t/a, 水印瓦楞纸 板箱 57500 t/a			环评单位	南京源恒环境研究所有限公 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南通市通州区行政审批局				审批文号	通行审投环〔2024〕30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4 年 7 月				竣工日期	2025 年 10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 时间	2026 年 1 月 10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施工单位	/			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20612MACC9W057J001P			
	验收单位	南京源恒环境研究所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	江苏高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监测时工况	90%-94%			
	投资总概算(万元)	5000				环保投资概算	212 万元			所占比例(%)	4.24			
	实际总投资(万元)	5000				实际环保投资	230 万元			所占比例(%)	4.6			
	废水治理(万元)	70	废气治理	40	噪声治理	40	固体废物治理	30			绿化及生态	10	其它	4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 能力	化粪池, 隔油池, 厂内废水净化装置(混凝沉淀+初级净 化过滤+PP 过滤+超滤)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 能力	3 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年平均工作时	4800h			
运营单位	江苏谷登堡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信用代码	91320612MACC9W057J			验收时间	2026 年 3 月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污染物	原有排 放量(1)	本期工程 实际排放 浓度(2)	本期工程 允许排放 浓度(3)	本期工程 产生量(4)	本期工程 自身削减 量(5)	本期工程实 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 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 新带老”削减 量(8)	全厂实际 排放总量 (9)	全厂核定 排放总量 (10)	区域平衡 替代削减 量(11)	排放增减 量(12)	
	废水	0	/	/	/	/	0.358	/	/	0.358	/	/	+0.358	

总量 控制 (工 业建 设项 目详 填)	化学需氧量	0	156	500	/	/	0.5585	/	/	0.5585	/	/	+0.5585
	悬浮物	0	69	400	/	/	0.247	/	/	0.247	/	/	+0.247
	氨氮	0	25	45	/	/	0.027	/	/	0.027	/	/	+0.027
	总磷	0	2.06	8	/	/	0.0022	/	/	0.0022	/	/	+0.0022
	总氮	0	32.1	70	/	/	0.0347	/	/	0.0347	/	/	+0.0347
	动植物油	0	0.29	100	/	/	0.0003	/	/	0.0003	/	/	+0.0003
	石油类	0	0.21	20	/	/	0.0008	/	/	0.0008	/	/	+0.0008
	废气	/	/	/	/	/	/	/	/	/	/	/	/
	非甲烷总烃	0	1.98	50	0.4386	0.2192	0.2194	/	/	0.2194	/	/	+0.2194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0	/	/	33.5	33.5	0	/	/	/	/	/	0
	危险废物	0	/	/	11.306	11.306	0	/	/	/	/	/	0
	与项目 有关的 其他特 征污染 物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附图、附件

附图 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厂区平面分布图

附图 3 项目周边主要环境敏感目标分布图

附件 1 一般变动环境影响分析

附件 2 环评批复

附件 3 营业执照

附件 4 排污许可证

附件 5 验收期间工况说明

附件 6 自行监测计划

附件 7 监测报告及监测单位资质

附件 8 固废处置协议